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煤化工业务板块进展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6月30日，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本公司”或“大唐发电”）与中新能化科技有限公司（“中新能化”）签署了《关于煤化工及关联项目转让协议》（“《转让协议》”）。转让详情及其相关进展情况请参阅公司分别于2016年7月1日及2016年9月2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报》的《大唐发电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6-034）及《大唐发电关于出售煤化工业务板块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51）及公司于2016年8月1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大唐发电H股通函》。

《转让协议》项下的交易已于2016年8月31日完成，现将《转让协议》所涉及的有关担保事项进展情况说明如下：

根据《转让协议》的约定，中新能化应就公司及其子公司为交易标的提供各类形式的担保及时办理变更手续，如上述担保变更工作于2016年12月31日仍未全部完成，中新能化应就未完成变更部分向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反担保。截至2016年12月31日，已到期或已完成变更的担保金额约为人民币40.37亿元；2016年12月31日，中新能化已向本公司出具共计4份反担保承诺函，就前述未完成担保变更部分向公司提供反担保，合计本金金额约为人民币141.06亿元。

特此公告。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2月6日